



國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2)

中期報告 2024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36
其他資料	37

公司資料

董事

非執行董事

盧硯坡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銳民先生

范仁達博士(附註 1)

張毅林先生

方璇女士(附註 2)

公司秘書

朱逸奕女士

審核委員會

張毅林先生(主席)

冼銳民先生

范仁達博士(附註 1)

盧硯坡先生

方璇女士(附註 2)

薪酬委員會

冼銳民先生(主席)

范仁達博士(附註 1)

張毅林先生

盧硯坡先生

方璇女士(附註 2)

附註：

1.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屆滿退任。
2. 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起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

盧硯坡先生(主席)

范仁達博士(附註 1)

張毅林先生

方璇女士(附註 2)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金融街 8 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4506-4509 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前稱為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 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 111 號永安中心 25 樓

本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中倫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投資管理人

華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港灣道 18 號
中環廣場
47 樓 4702 室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1062

網址

www.cdb-intl.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國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閱。

整體表現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虧損約港幣 1.2423 億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港幣 4,815 萬元)，主要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估值虧損淨額約港幣 1.2441 億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淨額約港幣 5,356 萬元)，及本期間產生之一般及行政支出約港幣 406 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 482 萬元)。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利息收入約為港幣 96 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 27 萬元)。於本期間，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估值虧損淨額約港幣 1.2441 億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淨額約港幣 5,356 萬元)。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一般及行政支出約為港幣 406 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 482 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淨值減少至約港幣 10.1811 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 11.4233 億元)，每股虧損約為港幣 4.28 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虧損約港幣 1.66 仙)。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之政策為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本集團之財政政策旨在維持適當水平之流動資金融資及使財務風險降至最低以滿足營運需要及尋求投資機會。

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國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國開國際控股」)(作為貸款人)與本公司(作為借款人)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訂立貸款協議，據此，國開國際控股將向本公司提供金額最高達 100,000,000 美元(「美元」)的定期貸款，利率為美元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 1.65%。有關貸款將於首次提取日期後滿十二個月當日償還，除非由國開國際控股或本公司通知不予延償還，否則將自動延長十二個月。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建行亞洲」)(作為貸款人)，本公司(作為借款人)，及國開國際控股(作為擔保人)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六日訂立新融資協議(「新融資協議」)，據此，國開國際控股將為本公司由建行亞洲提供的最多 100,000,000 美元非承諾循環貸款融資提供擔保。建行亞洲為根據香港法例之持牌金融機構並為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建設銀行」)(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號：601939)上市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39)上市)之全資附屬公司。儘管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於完成融資協議日期，直接及間接擁有建行亞洲控股公司中國建設銀行 57.31% 的權益，亦擁有國開金融有限責任公司(「國開金融」)之控股股東國家開發銀行(「國家開發銀行」)34.68% 的權益，但建行亞洲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之第三方。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借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債務對權益比率(按借款對股東權益總額計算)為 0%(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本集團因而坐擁優勢，有利於實現投資策略及尋求投資機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港幣 7,984 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港幣 8,645 萬元)。由於超過一半的保留現金均按美元計值及存放於香港多家主要銀行，因此本集團承擔之外匯波動風險輕微。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仍維持穩健之財務狀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期內本集團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資產抵押、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抵押資產，亦無重大資本承擔或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亦無未了結或受威脅或針對本集團提出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本期間內，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結算日後事項

董事並不知悉於本期間之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發生的任何須予披露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投資組合回顧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投資詳情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成本/ 賬面值成本 港幣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市值/賬面值 港幣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市值/賬面值 港幣 (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期 間確認的未變現 收益/(虧損) 港幣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確認的累計未變 現收益/(虧損) 港幣 (未經審核)	佔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本集團總資產 百分比 %
碧華創投(「碧華」)(附註 1)	194,987,520	104,790,344	133,495,371	(28,705,027)	(90,197,176)	10.3%
百世集團(「百世集團」)(附註 2)	234,000,000	3,544,546	3,301,344	243,202	(230,455,454)	0.3%
Meicai(附註 3)	200,460,000	310,131,900	336,347,244	(26,215,344)	109,671,900	30.4%
G7 Connect Inc(「G7」)(附註 4)	195,000,000	197,709,720	209,808,171	(12,098,451)	2,709,720	19.4%
極免速遞(「極免速遞」) (2023 : Yimeter Holdings Limited(「Yimeter」))(附註 5)	153,260,180	94,967,001	152,598,500	(57,631,499)	(58,293,179)	9.3%

附註：

1. 碧華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碧華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23.81%。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碧華直接持有晶科電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晶科科技」)(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約4.00%的股權。晶科科技於二零二零年五月成功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晶科科技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中國光伏電站開發、建設及營運。期內，碧華通過出售晶科科技股票回收資金約1.24億港元。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收取股息。
2. 百世集團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快遞、供應鏈服務及跨境物流。百世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成功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的其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0.82%。於本期間並無錄得有關出售的盈虧。於本期間並無收取股息。
3. Meicai 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提供食品供應鏈相關服務(包括為中國中小型餐廳採購原材料、倉儲及分銷原料)。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的 Meicai 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1.06%。於本期間並無錄得有關出售的盈虧。於本期間並無收取股息。

4. G7 為中國物流行業的技術領導者。其服務涵蓋車隊管理的各個方面，包括訂單處理、短途／長途運輸視認性、資產追蹤、派遣及路線規劃、金融結算、會計核算、安全管理等。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的 G7 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 2.92%。於本期間並無錄得有關出售的盈虧。於本期間並無收取股息。
5. 壹米滴答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零擔快運網絡業務，由數家區域零擔物流龍頭企業共同發起設立，通過核心直營及區域加盟合夥模式，統一全生態鏈內合作夥伴的品牌、系統、結算、服務和管理標準，迅速完成了全國零擔快運幹線網絡的搭建。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壹米滴答董事會批准 J&T Global Express Limited(以下簡稱「極免速遞」)對壹米滴答的整體並購重組。於二零二二年一月，本公司完成相關並購重組的交割程序，本集團直接持有 Yimeter(一家由壹米滴答前股東設立的控股公司)2,663,871 股 B 類普通股股份，擁有 Yimeter 已發行股本比例 11.74%，以及間接持有極免速遞 13,319,355 股 B 類股份。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四日，Yimeter 以實物股息方式向本集團派發其持有的極免速遞 B 類股份，並同時以面值回購本集團持有的 Yimeter 全部 B 類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接直持有極免速遞 13,319,355 股 B 類股份，擁有其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 0.15%。於本期間並無錄得有關出售的盈虧。於本期間並無收取股息。

未上市投資回顧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物色和發掘優質的投資機會，並已在包括但不限於物流基礎設施及供應鏈服務、先進製造及新能源領域建立起一定的投資佈局。以下投資 G7、Meicai 及其他投資(誠如下文所載)預期可為股東創造投資回報，並進一步推動本公司在物流、信息技術、先進製造、醫療、新能源及節能環保等領域的整體市場優勢。本公司將積極利用國家開發銀行在農業現代化、物流基礎設施及信貸領域的資源，充分發揮本公司在金融、管理與相關行業上的豐富知識與經驗，協助 G7、Meicai 及其他投資持續提升效率、拓展業務機會、完善決策和激勵機制及不斷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Meicai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 Meicai(曾用名 Spruce)訂立一份投資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 2,570 萬美元之現金代價認購 Meicai 新發行的股權。Meicai 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其商業模式縮短了農產品各級流通環節，降低客戶原材料採購、人力及價格成本，同時為客戶提供豐富的商品，供應鏈一端連接田間地頭，一端連接城市消費者，滿足用戶「一站式購物」體驗。Meicai 以中小型餐飲商戶為切入點，專注為餐廳和果蔬店鋪提供一站式、全品類的餐飲原材料採購服務。Meicai 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

隨著新冠疫情衝擊的影響逐漸減弱，Meicai 於本期間內繼續通過優化業務結構，改善組織網絡，及提高協同效率，在餐飲供應鏈賽道中保持穩定、高品質發展，財務表現持續改善。本公司有信心相信 Meicai 將繼續以令人滿意的增長率，持續拓展業務並成為此行業之領導者。

G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 G7 訂立可換股優先股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作為投資人之一同意按 2,500 萬美元之現金代價認購 G7 新發行的優先股。G7 是中國領先的物聯網科技公司，運營著中國最大的物聯網智慧物流一體化平台。自成立以來，G7 一直專注於服務物流生態系統中的貨運經營者，為各種類型的貨運經營者提供軟硬一體、全鏈貫通的 SaaS 服務。G7 以獲取、整合和分析 IoT 資料的能力為基礎，通過大資料雲中台和強大的人工智能演算法，為客戶提供開放平台服務，滿足客戶在經營過程中業務、財務等各方面的需求。G7 通過提供包括車輛管理、司機安全、資產服務、車輛保險以及交易結算等物流全場景數位化服務，幫助貨運經營者輕鬆完成數位化轉型，提升經營效率，降低運營成本，改善運輸安全。G7 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

受到新冠疫情衝擊和整體中國經濟持續調整的影響，中國物流行業整體仍在緩慢復甦過程中，貨主及企業對於新增數位化及科技投入較為謹慎，對 G7 的收入增長造成不利影響。G7 為鞏固業務競爭優勢，夯實一體化服務能力，積極擴大產品組合，豐富產品功能，提高數據精確度，以技術優勢協助客戶提升數位化水平。

上市投資回顧

證券投資

極兔速遞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已與壹米滴答訂立了一項增資協議。據此，本集團作為投資者之一，同意以人民幣 1.3 億元之現金代價認購壹米滴答新發行的股份。壹米滴答主要從事零擔快運網絡業務，由數家區域零擔物流龍頭企業共同發起設立，通過核心直營及區域加盟合夥模式，統一全生態鏈內合作夥伴的品牌、系統、結算、服務和管理標準，迅速完成了全國零擔快運幹線網絡的搭建。壹米滴答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壹米滴答董事會批准極兔速遞對壹米滴答的整體併購重組。於二零二二年一月，本集團完成相關併購重組的交割程序，通過 Yimeter(一家由壹米滴答前股東設立的控股公司)間接持有極兔快遞 1,735,266 股優先股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內，極兔速遞順利完成 D 輪股權融資，本集團間接新增極兔速遞 928,605 股優先股股份，合計間接持有極兔速遞股份數達到 2,663,871 股。極兔速遞於上市發行前進行了股份拆分，並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正式上市，本集團間接持有極兔速遞 13,319,355 股 B 類股份。股票代碼為 1519.HK。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四日，Yimeter 以實物股息方式向本集團派發其持有的極兔速遞 B 類股份，並同時以面值回購本集團持有的 Yimeter 全部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接直持有極兔速遞 13,319,355 股 B 類股份，擁有其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 0.15%。本公司預期，極兔速遞將憑藉自身的海外業務佈局優勢，進一步加強及優化網絡覆蓋密度，提升服務質量，提高品牌形象，並通過規模經濟效應快速改善財務表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百世集團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與百世物流及百世物流集團的成員公司、百世物流現有證券持有人及百世物流新優先股投資者訂立了一份可換股優先股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作為新優先股投資者之一，同意以 3,000 萬美元之現金代價認購一定數量的新優先股股份(佔百世物流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 0.96%)。於二零一七年六月，百世物流變更其公司名稱為百世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百世集團按每股美國預託股份 10.00 美元完成其首次公開發售 45,000,000 股美國預託股份(每股對應其一股 A 類普通股)，總發售規模為 4.5 億美元。其美國預託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開始在紐約證券交易所買賣。現在代號為「BEST」。

百世集團結合互聯網、信息技術和傳統物流服務，致力於打造一站式的物流和供應鏈服務平台，為客戶提供高效的服務和體驗，是中國最大的綜合物流服務供應商之一。百世集團已建立覆蓋全國的物流配送網絡，並在美國、泰國、越南、馬來西亞等七個國家開展業務。

百世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宣佈戰略調整和組織變革。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百世集團宣佈將國內的快遞業務以約人民幣 68 億元對價出售給極兔速遞，該筆交易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完成交割。交易完成後，百世集團更加聚焦於以零擔快運及供應鏈管理為核心的主營業務，其主要業務於二零二三年及本期間已恢復增長，自身盈利狀況和財務水準得到改善。

晶科科技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國開國際控股及碧華訂立股份認購協議(「碧華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及國開國際控股已同意分別認購碧華的 11,904 股及 38,096 股普通股(分別約佔碧華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 23.81% 及 76.19%)。

碧華於二零一四年累計出資美元 1.05 億元，認購晶科能源電力工程集團有限公司(「晶科能源電力」)發行的優先股。晶科能源電力經過後續資產重組及引入新投資者，碧華轉為持有晶科電力科技有限公司(「晶科科技」)15.01% 普通股。於二零二零年五月，晶科科技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完成了 594,592,922 股 A 股(「A 股」)首次公開發售，發行價格為每股 A 股人民幣 4.37 元，發行規模約為人民幣 26.0 億元，股票代碼為 601778。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碧華直接持有晶科科技約 4.00% 的股權。

於本期內，晶科科技業務收入表現與二零二三年同期的表現相若，其主要收入為電費收入及設計、採購及施工收入。本公司預期晶科科技二零二四年下半年表現整體上將符合預期，並預期晶科科技後續可為本公司的表現作出貢獻。

僱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 6 名(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6 名)僱員。本期間本集團的總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袍金)約為港幣 313 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 297 萬元)。本公司根據現行市場薪資水平、個人資歷及表現釐定僱員薪酬。本公司員工之薪酬待遇會予以定期檢討，包括基本薪金、績效獎金及強制性公積金。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有購股權計劃。惟本公司為僱員提供適合彼等需要及符合本公司發展策略的培訓。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未償還銀行借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約為 23,510%(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 6,501%)。本集團總負債對總資產的比率約為 0%(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 0%)。

匯兌風險

由於超過一半的保留現金均按美元計值及存放於香港多家主要銀行，回顧本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匯兌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訂任何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未來前景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物色和發掘優質投資機會，並已在包括但不限於物流基礎設施及供應鏈服務、先進製造及新能源領域建立起一定的投資佈局。本公司預計物流行業將維持良好的增長，物流業是支撐國家經濟發展的基礎性、戰略性產業，與日益重要的電子商務交易互為助力，亦是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國家開發銀行重點支持的行業。本公司將基於其現有物流網絡及在金融及管理上豐富的行業知識與經驗，積極利用國家開發銀行在物流基礎設施及信貸領域的資源，旨在協助公司持續提升效率、拓展業務機會、完善決策和激勵機制及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並繼續致力於物色和發掘物流行業合適的投資機會。本公司將繼續積極物色可為股東帶來最佳回報及為業務增長創造條件的機會。

展望未來，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環境充滿挑戰且複雜多變。為改善本集團之表現及為股東帶來最佳回報，本集團將通過持續多元化投資於不同分部，例如物流、信息技術、先進製造、醫療、新能源及節能環保等，繼續尋求能增強本集團投資組合盈利能力及使之可承受風險的投資機會。

因全球多變的政治經濟環境對經濟發展及投資項目表現所構成不確定及持續的影響，管理層將繼續通過加強溝通，全面強化風險管理，持續提升營運能力。管理層亦將持續密切監控市況及加強所有地區的營運，以提高財務紀律水平並改善本集團盈利能力。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港幣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估值虧損淨額		(124,407,119)	(53,558,026)
一般及行政支出	8	(4,062,310)	(4,817,932)
其他收益淨額		3,285,078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9,478,107
融資收入		958,654	265,124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	487,182
除所得稅前虧損		(124,225,697)	(48,145,545)
所得稅開支	7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124,225,697)	(48,145,545)
每股虧損			
— 基本(港仙)	10	(4.28)	(1.66)
— 攤薄(港仙)	10	(4.28)	(1.6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	<u>711,143,511</u>	<u>835,550,630</u>
		711,143,511	835,550,630
流動資產			
直接控股公司應付款項		4,230,926	920,472
其他應收款項	12	<u>224,204,296</u>	<u>224,204,29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u>79,840,960</u>	<u>86,451,484</u>
		308,276,182	311,576,252
總資產		1,019,419,693	1,147,126,882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29,022,154	29,022,154
儲備		<u>989,086,270</u>	<u>1,113,311,967</u>
總權益		1,018,108,424	1,142,334,121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u>1,311,269</u>	<u>4,792,761</u>
總負債		1,311,269	4,792,761
總權益及負債		1,019,419,693	1,147,126,882

第13至35頁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簽署：

董事
盧硯坡

董事
張毅林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港幣	股份溢價 港幣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累計虧損 港幣	總額 港幣
			特殊儲備 港幣 (附註)	股本贖回儲備 港幣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9,022,154	1,043,800,995	382,880,958	270,200	(95,739,093)	1,360,235,214
本期間虧損	-	-	-	-	(48,145,545)	(48,145,545)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	(48,145,545)	(48,145,545)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29,022,154	1,043,800,995	382,880,958	270,200	(143,884,638)	1,312,089,669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9,022,154	1,043,800,995	382,880,958	270,200	(313,640,186)	1,142,334,121
本期間虧損	-	-	-	-	(124,225,697)	(124,225,697)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	(124,225,697)	(124,225,697)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29,022,154	1,043,800,995	382,880,958	270,200	(437,865,883)	1,018,108,424

附註：特殊儲備指由本公司就ING北京投資有限公司(「ING北京」)依照安排計劃(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6條於二零零五年四月生效)發行股本所錄得之數額與收購ING北京股本所錄得之數額之間的差額。ING北京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清盤。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港幣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u>(7,569,178)</u>	<u>2,124,907</u>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自銀行存款收取之利息	958,654	265,124
已收聯營公司之股息	<u>-</u>	<u>2,571,134</u>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u>958,654</u>	<u>2,836,25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6,610,524)	4,961,165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86,451,484</u>	<u>31,534,999</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79,840,960</u></u>	<u><u>36,496,164</u></u>

1 一般資料

國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為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營有限公司國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國開國際控股」)及其最終控股公司為國家開發銀行(「國家開發銀行」)，該公司為於一九九四年三月十七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國有政策性銀行。國家開發銀行為一家由財政部(「財政部」)及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匯金」)持有的有限責任公司。財政部為國務院管轄下的政府部門之一，主要負責國家財政收入及支出，以及稅務政策。匯金成立的目的是為持有國務院授權的某些股權投資，而不從事其他商業活動。匯金可代表中國政府行使法律權利及義務。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均於本中期報告公司資料內披露。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主要透過全球各地之貨幣市場證券、上市和未上市機構之股票及債務相關證券之投資，以達致旗下資產中線及長線之資本增值。

除另有訂明者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幣(「港幣」)呈列。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須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年度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主要會計估計。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須作出判斷。涉及須行使更高判斷力或性質錯綜複雜之範疇，或假定及估算均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範疇於附註5披露。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會計政策

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已於該等年度財務報表中載述)貫徹一致，惟採納下文載列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除外。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用於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出售及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詮釋第 5 號(經修訂)	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報告金額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應用之準則的影響

準則	修訂內容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修訂本)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9 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簡化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2011)(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 出售或注入資產	待釐定日期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而預期該等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構成重大影響。

4 財務風險管理

4.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使其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的所有金融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須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結日起風險管理政策並無變動。

4.2 流動資金風險

與年結日相比，金融負債之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4.3 公平值估計

下表按用於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分類為公平值層級內的三個層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層)。
- 除了第一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即作為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二層)。
- 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即非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層)。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3 公平值估計(續)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的 重大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的關係	敏感度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 碧華創投有限公司未上市普通股	港幣 104,790,344 元	港幣 133,495,371 元	第三層	資產淨值因缺乏市場流通性折現率進行調整。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現率為 15%。(二零二三年：15%)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現率與公平值呈反比。(二零二三年：相同)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現率上升/下降 2.5% 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公平值將減少/增加港幣 3,082,069 元(二零二三年：港幣 3,926,334 元)。
(ii) 百世集團上市股本證券	港幣 3,544,546 元	港幣 3,301,344 元	第一層	活躍市場的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3 公平值估計(續)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的 重大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的關係	敏感度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ii) 附有認沽期權之 Meicai 之未上市可換股優先股	港幣 310,131,900 元	港幣 336,347,244 元	第三層	期權定價模式 主要輸入數據為 波幅及無風險利 率	波幅經參考可資比較 公司每日平均經調整 股價持續複合回報率的 平均年化標準差釐 定，為 49.31%。 (二零二三年： 52.16%)	波幅與公平值呈反比。 (二零二三年：相同) 無風險利率與公平值呈 正比。(二零二三年：無 風險利率與公平值呈反比)	倘波幅上升/下降 10% 而 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 公平值將分別減少港幣 1,605,240 元及增加港幣 1,120,080 元。(二零二三 年：分別減少港幣 64,664 元及增加港幣 54,402 元。)
					無風險利率經參考估值 日期至預期退出日期之 時段內政府債券收益率 釐定，為 4.71%。(二 零二三年：4.30%)		倘無風險利率上升/下降 10% 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 不變，公平值將分別增加 港幣 69,420 元及減少港幣 71,760 元。(二零二三年： 分別減少港幣 4,745 元及 增加港幣 4,635 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3 公平值估計(續)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的 重大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的關係	敏感度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v) G7 Connect Inc 附有認 沽期權之未上市可換股 優先股	港幣 197,709,720 元	港幣 209,808,171 元	第三層	期權定價模式 (二零二三年： 期權定價模式及 倒推法) 主要輸入數據為 波幅及無風險利 率(二零二三年： 主要輸入數據為 波幅、無風險利 率及近期交易 價)。	波幅經參考可資比較公 司每日平均經調整股價 持續複合回報率的平均 年化標準差釐定，為 62.31%(二零二三年： 31.61%)。 無風險利率經參考估值 日期至預期退出日期之 時段內政府債券收益率 釐定，為 5.33%(二零 二三年：4.83%)。 不適用(二零二三年： 近期交易價經參考近期 交易價釐定)。	波幅與公平值呈正比。 (二零二三年：相同) 無風險利率與公平值呈 正比。(二零二三年：相 同) 不適用(二零二三年： 近期交易價與公平值呈 正比)	倘波幅上升/下降 10% 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 變，公平值將分別增加港 幣 1,145,820 元及減少 港幣 1,379,820 元。(二 零二三年：分別增加港 幣 529,403 元及減少港幣 762,916 元)。 倘無風險利率上升/下 降 10% 而所有其他變數 保持不變，公平值將分別 增加港幣 336,960 元及減 少港幣 337,740 元。(二 零二三年：分別增加港 幣 943,612 元及減少港幣 946,713 元)。 不適用(二零二三年：倘近 期交易價上升/下降 5% 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 變，公平值將分別增加港 幣 20,294,934 元及減少港 幣 20,133,991 元)。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3 公平值估計(續)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的 重大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的關係	敏感度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v) J&T Global Express Limited(「極免速遞」)上市股本證券(二零二三年：Yimeter Holding Limited(「Yimeter」)未上市普通股)	港幣 94,967,001 元	港幣 152,598,500 元	第一層 (二零二三年：第三層)	活躍市場的報價(附註)(二零二三年：期權定價模式) 不適用(二零二三年：主要輸入數據為波幅及無風險利率)	不適用(二零二三年：波幅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每日平均經調整股份持續複合回報率的平均年率化標準差釐定，為60.3%)。 不適用(二零二三年：無風險利率經參考估值日期至預期退出日期之時段內政府債券收益率釐定，為4.27%)。	不適用(二零二三年：波幅與公平值呈反比)。 不適用(二零二三年：無風險利率與公平值呈正比)。	不適用(二零二三年：倘波幅上升/下降10%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公平值將分別減少港幣2,594,000元及增加港幣2,602,900元)。 不適用(二零二三年：倘無風險利率上升/下降10%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公平值將分別增加港幣7,100元及減少港幣6,400元)。

附註：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由於附註11(v)所提及極免速遞的股份由Yimeter轉至卓煜縱橫有限公司(「卓煜縱橫」)，估值技術由期權定價模式變更為活躍市場的報價。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3 公平值估計(續)

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錄得之金融資產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第一層 港幣	第二層 港幣	第三層 港幣	總計 港幣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u>98,511,547</u>	<u>-</u>	<u>612,631,964</u>	<u>711,143,511</u>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3,301,344</u>	<u>-</u>	<u>832,249,286</u>	<u>835,550,630</u>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 Yimeter 通過將共計 13,319,355 股極免速遞的普通股轉讓予卓煜縱橫的方式重新收購其由本集團持有的普通股，極免速遞(二零二三年：Yimeter)的公平值層級由第三層轉為第一層。本集團於釐定第三層公平值時並無變更任何估值技術。

下表示列截至二零二四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第三層工具之變動。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4.3 公平值估計(續)

金融資產的第三層公平值計量之對賬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港幣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329,109,780
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總額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u>(53,635,635)</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275,474,145</u>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32,249,286
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總額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67,018,822)
終止確認	<u>(152,598,500)</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612,631,964</u>

計入損益的本期間虧損總額中，虧損港幣 67,018,822 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港幣 53,635,635 元)與報告期末持有分類為第三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有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包括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估值虧損淨額」內。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將不斷評估，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為準，包括於有關情況下被視為合理之預期日後事件。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會計估計很少等同相關實際情況。下文論述可能會導致於下個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巨大風險之估計及假設。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而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就財務呈報而言，本集團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而計量的金融工具選擇適當的估值技術。董事已授權由財務管理部門進行估值工作，以釐定公平值計量之適當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

本集團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使用可獲得之可觀察市場數據。當無法獲得第一層輸入數據時，本集團委任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北京國融興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進行估值工作。估值師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外大街 189 號 7 層 701A。財務管理部門與外聘合資格估值師緊密合作，為該模式建立適當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向本公司董事會匯報發現，並解釋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波動之原因。

本集團使用包含並非基於市場可觀察數據的輸入數據的估值技巧估計若干類型金融工具的公平值。附註 4.3 載列於釐定不同資產公平值時所使用的有關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的詳細資料。

6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權益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之投資。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言，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投資組合，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資料包括各投資對象公平值。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總回報基礎上進行管理及估值。概無其他獨立財務資料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因此，本集團僅確認了一個運營分部－投資控股，並未披露獨立分部資料。

管理層決定本集團的常駐地點為香港，香港乃本集團主要辦事處地點。

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位於香港。本集團之收益均來自位於香港之本集團營運。

鑒於本集團經營之性質為投資控股，並無由本集團釐定的有關主要客戶資料。

7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 16.5%(二零二三年：16.5%)計算。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出售中國境內投資之收益須繳納 10% 預扣稅。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港幣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		
— 董事袍金	—	—
— 其他員工成本		
基本薪金及其他福利	2,834,493	2,729,967
退休福利供款	291,353	237,351
核數師酬金	180,000	210,000
投資管理費	95,200	175,000
法律及專業費用	139,281	640,861
其他	521,983	824,753
	<u>4,062,310</u>	<u>4,817,932</u>
一般及行政支出總計	<u>4,062,310</u>	<u>4,817,932</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已派發或擬派發股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港幣	港幣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u>(124,225,697)</u>	<u>(48,145,545)</u>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期內已發行股份數目，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u>2,902,215,360</u>	<u>2,902,215,360</u>

並無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呈列的每股虧損金額作出攤薄調整，原因為於該等期間本集團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i)、(ii)、(iii)、(iv)、(v))	<u>711,143,511</u>	<u>835,550,630</u>
就下列事項作分析以供呈報		
非流動資產	711,143,511	835,550,630
流動資產	<u>-</u>	<u>-</u>
	<u>711,143,511</u>	<u>835,550,630</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資料於附註 4.3 披露。

- (i)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與碧華創投有限公司(「碧華」)訂立一項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以 24,998,400 美元(等於港幣 194,987,520 元)之總額認購碧華 11,904 股普通股，佔碧華已發行股本約 23.81%。

碧華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其直接持有晶科電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晶科科技」)(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股權。晶科科技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中國光伏電站開發、建設及營運。

晶科科技的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五月成功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碧華已通過集中競價方式減持晶科科技股份 35,710,000 股，佔晶科科技總股本的 1%。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持碧華普通股的公平值約為港幣 104,790,000 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133,495,000 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碧華直接持有晶科科技約 4% 股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 (ii)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本集團與百世集團(「百世集團」)訂立了一項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以 30,000,000 美元(等於港幣 234,000,000 元)之總額認購 3,317,010 股百世物流可換股優先股，佔百世集團已發行股本 0.96%。

百世集團的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成功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百世集團(NYSE:BEST)主要從事快遞、快運及供應鏈服務。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持百世集團股份的公平值約為港幣 3,545,000 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3,301,000 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百世集團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 0.82%(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82%)。

- (i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與 Meicai 訂立一項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以 25,700,000 美元(等於港幣 200,460,000 元)之總額認購 Meicai 34,441,169 股可換股優先股。

可換股優先股可由本集團選擇兌換為 Meicai 悉數繳足股款的普通股。此外，倘合資格的首次公開發售未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發生，則本集團可選擇按適用的優先股購買價的 120% 贖回可換股優先股。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行使贖回權。

Meicai 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其提供供應鏈相關服務(包括為中國中小型餐廳採購、倉儲及分銷原料)。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持 Meicai 附有認沽期權之可換股優先股的公平值約為港幣 310,132,000 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336,347,000 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 Meicai 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 1.06%(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 (iv)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Excellent Fleet Limited與G7 Networks Limited(「G7」)訂立一項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以25,000,000美元(等於港幣195,000,000元)之總額認購G7 1,986,008股可換股優先股。

可換股優先股可由本集團選擇兌換為G7悉數繳足股款的普通股。此外，倘合資格的首次公開發售未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發生，則本集團可選擇按本金的年度回報率12%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G7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從事物流車隊管理服務。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G7 Networks Limited更名為G7 Connect Inc。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持G7附有認沽期權的可換股優先股的公平值約為港幣197,71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09,808,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G7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2.92%(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2%)。

- (v)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卓煜縱橫有限公司已與壹米滴答供應鏈集團有限公司(「壹米滴答」)訂立了一項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以總額人民幣130,000,000元(等於港幣153,260,180元)認購壹米滴答的股份，佔壹米滴答已發行股本7.39%。

壹米滴答主要從事零擔快運網絡業務，由數家區域零擔物流龍頭企業共同發起設立，通過核心直營及區域加盟合夥模式，統一全生態鏈內合作夥伴的品牌、系統、結算、服務和管理標準，迅速完成了全國零擔快運幹線網絡的搭建。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於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極免速遞併購及重組壹米滴答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直接持有Yimeter(一間新成立的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投資控股公司)2,663,871股普通股及間接持有極免速遞(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13,319,355股普通股。極免速遞主要從事國際快遞業務。

期內，Yimeter通過將極免速遞共計13,319,355股普通股轉讓予卓煜縱橫的方式重新收購本集團持有的其普通股。因此，本集團直接持有極免速遞的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極免速遞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0.15%(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Yimeter已發行股本比例約為11.74%)。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極免速遞已發行股本的公平值約為港幣94,967,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Yimeter已發行股本的公平值約為港幣152,599,000元)。

12 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 (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224,204,296	224,204,296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出售 P.G. Logistics 所得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按以下貨幣列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 (經審核)
人民幣(「人民幣」)	224,204,296	224,204,296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 (經審核)
銀行及手頭現金	79,840,960	86,451,4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按以下貨幣列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 (經審核)
美元(「美元」)	60,916,489	75,854,568
港幣	18,911,512	10,578,078
人民幣	12,959	18,838
	79,840,960	86,451,48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4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 (經審核)
應計一般及行政開支	<u>1,311,269</u>	<u>4,792,761</u>

15 股本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幣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902,215,360</u>	<u>29,022,154</u>

16 關聯方交易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者外，以下交易與關聯方進行：

- (a)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本公司與其直接控股公司訂立貸款融資協議，據此其直接控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最高100,000,000美元的定期貸款。該等定期貸款乃無抵押，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65%計息，並須於提取日期後的第十二個月償還。國開國際控股提供的信貸融資並無屆滿日。本公司須於提取日期後的第十二個月向國開國際控股償還。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動用任何該等貸款融資(二零二三年：相同)。

16 關聯方交易(續)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層人員包括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港幣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1,731,221	2,416,547
離職後福利	178,814	63,839
	<u>1,910,035</u>	<u>2,480,386</u>

(c) 本集團與其直接控股公司共用辦公室物業，且租金支出由其直接控股公司承擔。

17 報告日後事項

董事並不知悉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發生的任何須予披露重大事項。

18 每股資產淨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 (經審核)
每股資產淨值	<u>0.35</u>	<u>0.39</u>

每股資產淨值乃根據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資產淨值港幣 1,018,108,424 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1,142,334,121 元)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的 2,902,215,360 股普通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02,215,360 股普通股)計算。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852 2218 8288
傳真：+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國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3至35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財務資料包括國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有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本報告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擬備。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蔡潔瑩

執業證書編號：P07387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	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國家開發銀行(附註1)	公司權益	1,920,000,000	66.16%
國開金融有限責任公司 (「國開金融」)(附註1)	公司權益	1,920,000,000	66.16%
國開國際控股(附註1)	公司權益	1,920,000,000	66.16%
劉桐先生(附註2)	公司權益	163,702,560	5.64%
昱明投資有限公司(「昱明」)(附註2)	公司權益	163,702,560	5.64%

附註：

1. 國開國際控股是國開金融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國開金融為國家開發銀行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國家開發銀行及國開金融被視為於國開國際控股持有之相同百份比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昱明由劉桐先生實益及全資擁有。因此，劉桐先生被視為於昱明持有之相同百份比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本期間內未有購股權計劃。本期間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擁有任何權利可認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證券，亦無已行使任何該權利。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即盧硯坡先生、張毅林先生、冼銳民先生及方璇女士。審核委員會之所有成員均為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主席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毅林先生。審核委員會成員定期舉行會議以審閱向股東提交及呈報之財務報告及其他資料、檢討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及審核程序之有效性及客觀性。審核委員會以顧問身份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當中闡述由董事會指派予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修訂的角色及權力。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和中期報告，包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而該等資料亦已由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薪酬委員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即盧硯坡先生、冼銳民先生、方璇女士及張毅林先生。薪酬委員會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冼銳民先生。薪酬委員會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乃於二零一八年修訂，薪酬委員會之職責範圍可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盧硯坡先生、方璇女士及張毅林先生。提名委員會的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為董事會主席盧硯坡先生。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任何建議變動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乃於二零一八年修訂，提名委員會之職責範圍可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買賣或贖回股份

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整個本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第B.1段，董事會內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該保持均衡，以使董事會上有強大的獨立元素，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本公司執行董事白哲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辭任後，董事會無任何執行董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第B.1段。

董事會已經在積極物色適合人選以填補空缺，並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於新執行董事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以前，本公司將繼續並維持本公司一貫採納及實施的相同投資政策及策略，並於必要時徵詢投資經理的專業意見。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在整個本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其他資料(續)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日期起以及直至中期報告日期止，根據第13.51(2)條第(a)至(e)段及第(g)段須由董事予以披露的資料變動如下：

張毅林先生已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起不再擔任絲路物流控股有限公司(曾於聯交所上市並二零二四年四月被除牌，被除牌前的股份代號：988)的執行董事一職。

除上述所披露之資料外，並無其他董事資料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對外聘專業人員於本期間內向本集團提供的專業服務致以衷心謝意。本人謹此感謝本期間內董事仝人之寶貴貢獻及本公司員工之克盡己職及辛勤服務。本人謹對本公司股東對本集團之支持致以誠摯謝意。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盧硯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冼銳民先生、方璇女士及張毅林先生。

承董事會命
國開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盧硯坡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